

证券代码：833699

证券简称：联网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成都指南针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陈雨田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366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2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36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成都指南针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摘要予以汇报。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成都指南针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、《成都指南针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36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36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为实现2024年的经营目标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按照谨慎性原则对2024年的财务状况做了合理的预期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9,366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拟变更2023年度审计机构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，拟将2023年年报审计事务所由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变更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成都指南针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9,366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36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万商天勤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洋、韩丽芬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成都指南针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北京万商天勤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指南针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成都指南针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7 日